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當年累計新增借款超過上年末淨資產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杰

中國上海
2020年9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杰先生、瞿秋平先生及任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屠旋旋先生、周東輝先生、余莉萍女士及許建國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鳴先生、林家禮先生、朱洪超先生及周宇先生。

* 僅供識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0年1-8月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合并口径）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411.19亿元，借款余额为3,425.75亿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916.97亿元，累计新增借款人民币491.22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34.81%，超过20%。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合并口径）

（一）银行贷款

截至2020年8月31日，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人民币303.68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21.52%，主要为短期借款增加。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2020年8月31日，企业债券等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人民币92.91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6.58%，主要为应付债券增加。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不适用。

（四）其他借款

截至2020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人民币94.63亿元，变动数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6.71%，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增加。

（披露数据均为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可能会略有差异。）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财务数据除2019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7日